

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上市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无锡贝斯特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贝斯特投资”）、实际控制人曹余华及其一致行动人曹逸、谢似玄的函告，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无锡贝斯特投资有限公司	是	18,000,000	15.9654%	9.0000%	否	否	2020年10月30日	2021年10月28日	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债权类投资
曹余华	是	5,499,213	47.2746%	2.7496%	是，部分为董监高限售股	否	2020年10月30日	2020年12月29日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债权类投资
曹逸	是	2,995,276	47.2069%	1.4976%	是，部分为董监高限售股	否	2020年10月30日	2020年12月29日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债权类投资
谢似玄	是	1,502,363	47.3558%	0.7512%	否	否	2020年10月30日	2020年12月29日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债权类投资
合计：	--	27,996,852	20.9098%	13.9984%	--	--	--	--	--	-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(股)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无锡贝斯特投资有限公司	112,743,600	56.3718%	0	18,000,000	15.9654%	9.0000%	18,000,000	100%	0	0%
曹余华	11,632,500	5.8163%	0	5,499,213	47.2746%	2.7496%	5,499,213	100%	6,133,287	100%
曹逸	6,345,000	3.1725%	0	2,995,276	47.2069%	1.4976%	2,995,276	100%	3,349,724	100%
谢似玄	3,172,500	1.5863%	0	1,502,363	47.3558%	0.7512%	1,502,363	100%	0	0%
合计:	133,893,600	66.9469%	0	27,996,852	20.9098%	13.9984%	27,996,852	100%	9,483,011	8.9550%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公司控股股东贝斯特投资、实际控制人曹余华及其一致行动人曹逸、谢似玄不存在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2、公司控股股东贝斯特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良好的抗风险能力和资金偿还能力。

3、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质押的进展情况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